(上接B058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将《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表》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批露的《麦迪科技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规定发放了薪酬。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非独立董事

2、适用期限:2026年01月起至2026年12月止;

3、薪酬标准:公司非独立董事不额外领取其在公司其他任职以外的董事薪酬。

关联董事陈宁、翁康、皇春萌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数未过半数,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委员翁康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独立董事的薪酬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规定发放了薪酬。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战略布局,独立董事的2026年度津贴为税前10.5万元,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任小军、白福意回避表决。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小军、白福意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数未过半数,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规定发放了薪酬。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如下:

1、适用对象: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2026年01月起至2026年12月止;

3、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行业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战略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及基本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个人目标的实现和完成情况,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审核后发放。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具体构成如下:

薪酬构成		说明
基本薪酬		基本工资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	季度绩效	根据季度绩效评价结果发放
	年度绩效	在年度报告披露后,根据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发放
	递延绩效	分三年递延支付

其中,基本薪酬占比不高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50%。

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绩效薪酬,根据绩效评价中的公司经营指标、战略指标及个人分管领域相关指标,在基本绩效薪酬基础上调整后确定。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配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具体的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翁康回避表决。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委员翁康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本议案。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麦迪科技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等相关要求,推动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麦迪科技”)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创立于2005年,经过多年的深耕与不懈努力,于201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是以临床医疗管理信息系统(CIS)系列应用软件产品和临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核心产品DoCare系列临床信息系统广泛覆盖手术室、重症病区、院前急救和院内急诊等关键领域,依托先进的移动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和大数据模型,深化打造产品的竞争优势和专业性,以满足医院在新时代的高质量发展需求。

公司将紧跟《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政策指引,始终秉持着“创造客户价值,服务国家战略”的企业使命,持续聚焦医疗信息化核心主业,围绕围手术期、重症监护、急诊急救及区域协同等核心应用场景,以协同救治、提高医疗质量、提升救治效率和促进科研创新为重点,持续巩固行业领先优势,不断提升主营业务的稳定性与盈利能力。依托长期积累的医院客户资源、应用场景和行业经验,公司将持续推进DoCare、DoRicon等核心产品体系的迭代升级,强化标准化实施与精细化管理能力,强化在智慧手术部、重症信息化、急救协同平台等细分领域的技术深度与场景覆盖能力,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增强主营业务的持续造血能力。

在聚焦医疗信息化的基础上,公司将继续推动医疗信息化与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融合,围绕临床辅助决策、重症预警、医疗质量控制等多场景,逐步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不断拓展业务边界。

二、以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将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重点围绕AI医疗、康养机器人及数据应用等新质生产力方向,打造面向未来的核心竞争力和新的增长曲线,推动公司实现经营质量与长期价值的同步提升。

随着大模型技术快速演进,AI在医疗领域的应用边界不断拓展。AI医疗大模型在临床辅助决策、流程管理与基层医疗能力提升等方面有望发挥重要作用,推动医疗服务效率与质量的整体提升。依托在临床信息系统领域多年积累的业务基础与场景优势,公司正持续推进医疗AI技术在临床辅助决策、医疗质量控制、重症风险预警等场景中的应用落地,逐步形成以真实医疗场景为基础的智能化产品体系,推动传统信息化系统向智能化系统升级,以实现全面AI赋能。

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医疗数据领域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和数据基础,在严格遵循数据安全与合规要求的前提下,持续推进数据治理与数据应用能力建设,推动医疗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度融合,使得数据要素在临床决策支持和医疗管理等业务中得到价值释放,构建以数据驱动为核心的“数据+AI+应用场景”协同发展模式,逐步形成具有持续竞争力的数据驱动型产品体系,增强长期竞争壁垒。

在康养领域,公司正积极布局服务型机器人在医疗护理、康复辅助及养老陪护等场景的落地应用,围绕医疗康养场景开展相关产品研发与应用深入布局。公司机器人业务以“场景驱动、平台赋能”为发展思路,聚焦软硬件深度融合,将围绕康养场景打造集智能交互、大数据分析与健康管理于一体的智慧康养服务平台,并逐步构建以数据为纽带、以应用场景为驱动的业务生态体系,探索形成“医疗信息化+AI+机器人”的融合发展模式。通过将医疗信息化场景优势、数据积累、人工智能技术能力相结合,并与康养机器人终端应用形成协同,公司将逐步构建具有持续竞争力的智能医疗与智慧康养融合发展路径,推动公司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质生产力方向转型升级。

三、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现代化治理体系及治理水平,持续优化治理机制,完善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能与权责划分,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内部管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按照最新修订的政策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全面系统的梳理、修订和完善,取消监事会设置,完成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交接,确保公司运作更加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未来,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的最新变化,持续加强规范运作,确保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并不断强化董事会下属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更好发挥其职能。公司将继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定期开展政策解读和相关培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坚实的保障,提高公司经营风险防范能力,实现企业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四、构建长效回报机制,实现高质量发展红利共享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政策导向,做好相关分红规划。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未来发展目标、股东意愿等因素,制定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建立起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可预期的回报规划和机制。

公司将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理念,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探索更加稳定、可持续的投资者回报机制,推动公司成长成果与股东共享,切实履行对投资者的回报承诺,实现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维护股东利益,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持续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保障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动态的知情权。未来,公司将围绕投资者关切,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透明度。

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推动形成更加高效、顺畅的沟通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线上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常态化交流,提升信息传递的及时性与有效性,增强市场沟通的深度与广度。同时,公司将更加主动、系统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在医疗信息化、医疗人工智能、康养机器人及数据价值应用等重点领域的战略规划与业务进展,帮助投资者更全面地理解公司的发展逻辑和长期成长空间。公司将持续强化中小投资者保护意识,确保信息披露公平透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责任

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通过专题培训、监管政策解读、案例分享等方式,督促“关键少数”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法规,提升规范履职能力,确保重大决策合法合规、审慎稳健。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继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完善常态化、系统化的培训机制,积极组织“关键少数”持续参加资本市场各类专题培训,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同时,公司将引导管理层围绕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医疗AI与康养机器人业务培育、数据价值挖掘等重点方向持续发力,推动战略执行与经营目标深度协同,并逐步探索与长期发展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价值稳步提升。

七、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相关工作,聚焦主营业务,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和高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价值,持续保持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实质承诺,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和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归家巷222号麦迪科技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0日

至2026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公司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4、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翁康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90	麦迪科技	2026/4/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8日

上午:9:00—11:00 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址及相关联系方式

1、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归家巷222号麦迪科技

2、联系人:薛天

3、联系电话:0512-62628936

4、传真:0512-62628936

5、邮箱:suzhoumedi001@mdsd.cn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二)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应递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委托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薪酬及2026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拟对《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同步对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议案》,将回购专用账户中的1,037,300股用途由“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06,282,731元减少为305, 245, 431元;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发展及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完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6,282,731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5,245,431元。
第三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306,282,73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股)306,282,731股。	第三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305,245,43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股)305,245,431股。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二)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分红,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二)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分红,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登记变更及章程备案相关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二、修订内部管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全面的梳理与修订。本次修订制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决策制度	修订
2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修订
3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经修订后的相关制度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其中,《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附件:《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6,282,731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5,245,431元。
第三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306,282,73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股)306,282,731股。	第三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305,245,43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A股)305,245,431股。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二)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分红,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 (二)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分红,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和《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及使用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863,48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6.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7,599,565.44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0,962,253.90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6,637,311.54元(含本次发行费用对应可抵扣进项税额1,257,735.23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11月22日分别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款项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0]6654号《验资报告》。2025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2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2,759.9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222.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70,537.9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8,597.30	
本年度使用金额	9,012.22	
暂时补流余额	2,869.26	
现金管理余额	10,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7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009.0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567.50	

注1:上述直接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包含相关税额。

注2:本报告中存在尾差均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管理及使用制度》。根据《管理及使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阊胥路支行、浙商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2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公司因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2022年度公司第二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接。鉴于保荐机构的更换,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与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以及申万宏源承销保荐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3年1月,公司与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5年4月,公司与苏州优麦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5年6月,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7日、2025年4月16日、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与保荐人及商业银行签订的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1月2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农商行苏州分行	0188050100004545	128.79	使用中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	3050020010120100328998	309.02	使用中
	交通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325605000015003082000	503.91	使用中
	上海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03006260003	1,039.34	使用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阊胥路支行	1102170619006113938	0.00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632485373	0.00	已销户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3050020910120100003591	386.68	使用中
苏州优麦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	浙商银行苏州自贸区支行	3050020910120100000137	195.37	使用中
合计			2,563.12	

注: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不包含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未使用资金43,824.46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其中,“创新产品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也无承诺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实际效益。该项目所涉及新产品研发周期较长,相关行业的应用在国内尚处于发展初期,新产品研发成功后可能仍需投入额外的市场及技术资源,使其实现产业化。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效提高公司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为公司前沿技术的开发提供技术支撑,增强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将有效降低公司的财务运营成本,进一步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增强公司竞争实力,增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6月